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工作计划及总结

财政预决算

人事信息

权责清单

公共服务事项清单

行政许可事项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

索引号: 11440310MB2D298370/2020-00080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成文日期: 2020-02-17
名称: 关于开展坪山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保经营稳发展专项资助第一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0-02-17
主题词: 专项资助	

## 关于开展坪山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保经营稳发展专项资助第一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0-02-17 浏览次数: 224

各相关单位:

根据《坪山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保经营稳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坪府规〔2020〕1号),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现组织开展坪山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保经营稳发展专项资助第一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第一批资助申报范围

《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保经营稳发展的若干措施》中延期复工支持:坪山区用工规模100人以上(含100人)工业企业,因疫情防控需要,延期至2月20日之后(含20日)复工的,给予一次性10万元资助。

### 二、第一批资助申报时间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2月20日。

### 三、第一批资助申报方式

#### (一) 所需申报材料

- 1.申请书(模板详见附件);
- 2.营业执照;
- 3.税务部门开具的单位上年度纳税证明;
- 4.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出具的2019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的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缴交证明(或社会保险费专用收据)。

#### (二) 申报材料接收邮箱

所有申报材料均需加盖企业公章,扫描并将PDF版发送至指定邮箱:lishiwen@szpsq.gov.cn。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诗雯，联系电话：0755-89364853。

附件：申请书模板

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2月17日

附件：

1. [申请书模板.doc](#)